

# 上海体育政务微信日常运营及活动策划 组织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42503613X20264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体育宣传教育中心

乙方：上海新民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南二路 1500 号 9 楼

地址：威海路 755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0040

电话： 50493833

电话： 13818543975

传真：

传真：

联系人： 机构管理员

联系人： 杨淑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为进一步加强上海市体育局政务微信“上海体育”的建设，进一步提升“上海体育”微信的专业性、影响力和传播力，打造上海体育政务信息的传播平台、市民科学健身的服务平台、体育爱好者互动的交流平台和信息监控回应的发声平台，由乙方专业团队负责微信的日常运维，以及相关线上活动的策划执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 服务项目

保障“上海体育”政务微信公众号全年图文内容制作，包含文案拟写、选题策划、图文制作、推送发布、互动评论、图文美化、线上互动、宣传推广、主题宣传、日常运维等。具体如下：

### （一）内容制作

1.深度策划：关注国际国内体坛大事、要事，重点聚焦上海体育重点、热点、业内动态等提前策划选题。聚焦市运会等重要赛事、职业联赛，上海举办的各项国际国内赛事、城市业余联赛等，以及文旅商体展深度融合等重要工作，进行原创选题策划。

2.编辑组稿：涵盖国际国内及上海体育资讯，包括竞技体育、群众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法规等各方面，做好政策类、资讯类、民生类信息等信息的编辑、组稿、排版，确保准确、及时、可读性、实用、可看。

3.原创采编：重要节假日、可结合体育相关的纪念日提前策划，制作相关原创选题、海报、题图等；结合国际、国内重大赛事或关注度较高的赛事、上海市体育局重点工作等提前策划，制作相关原创选题；上海重点赛事、关注度较高的赛事或指定须重点报道的赛事，须提前策划、制作相关选题；足、篮、乒等关注度较高、时效性较强的职业联赛以抢稿形式发布；全年策划原创系列选题不少于2个。

4.影像处理：根据选题的要求，匹配图片、动图、短视频等，并熟练掌握 GIF 制作、视频录屏等多种影像呈现方式；有记者编辑到一线进行采编的活动。

5.线上互动：结合主题活动、重要节气、节点，策划线上互动活动，增强粉丝的活跃度和黏性。

6.审核发布：审核发布根据采购方要求，双方合作完成。合作团队根据采购方指令最终发布推文，发布须确保微信账号安全，不得使用移动客户端发布。

7.数据统计：负责历史图文素材管理，做好原创文章转载、白名单管理、阅读数等后台数据维护、下载、编辑等工作。配合采购方，做好相关主题、赛事等数据的统计，以及转载、

图片等相关稿费发放的数据梳理、统计。分析运用后台数据，作为之后策划制作的参考和依据。

8.留言管理：配合做好网民留言审看、处理和反馈，有序开展互动回应。单条推送发出半小时内，筛选后台留言并选登；重要推送密切留意留言下面的回复；共性问题给予回复。

9.其他工作：配合完成其他和微信运营相关的工作。

## （二）微信宣推

1.“上海体育”全平台：基于“上海体育”政务微信的推送内容，做好头条号、网易号、一点号、企鹅号、百家号等全平台的内容发布工作，除平台发布条数有限制外，当天发布的内容当天转发。

2.市级主流媒体 APP：基于“上海体育”政务微信的推送内容，在市级主流媒体一级频道发布，在 APP 首页主频道中显示。原创类及重点稿件须全部转发，并注明来源为“上海体育”。相关信息不定期于 APP 首页展示，展示次数每年不少于 6 次。

3.拓宽地推渠道：致力于“上海体育”政务微信平台的推广，结合合作团队自身资源（如策划的、可调配的其他活动、专题等）对“上海体育”相关线上线下活动进行露出，拓宽上海体育地推渠道。

## （三）其他要求

1.微信运维期间，粉丝数、阅读数、点赞数、推荐数、标星等平台自身整体数据，有显著的增长和提升。

2.每月 2 项活动策划组织（线上），每周原创选题不少于 10 条（不包含抢稿）。

3.每月推送篇数不少于 122（4\*365/12）篇，具体以采购方需求为准。

## 二、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 （一）合同价格

1. 本合同价格为 **1098000** 元整 (**壹佰零玖万捌仟元整**) (含税)。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2. 合同签订后, 且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 甲方于 30 日内, 支付 60% 款项, 本年 12 月底前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支付剩余 40% 款项。

## (二) 服务地点

甲方住所地或甲方指定的地点。

## (三)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 服务要求和验收方式

### (一) 服务质量要求

1、乙方至少配备 3 名副高职称的专业人员带队; 须有专业技术团队, 运维团队。团队结构合理, 项目管理、文字、摄影摄像、排版编辑、美工设计、引流推广等都须定人定岗。每日须保证有值班编辑一名和补位编辑一名, 美编须随时响应。值班期间, 随时响应。重大赛事期间, 由双方提前约定配合模式。

2、对于甲方提供的相关信息, 供应商及其员工应保守秘密。

3、乙方须有独立、专业的采编团队, 具有在国内外体育赛事、重大活动的采访报道第一线的实践经历和执行能力。

4、乙方须有覆盖面广、专业素质强的通讯员网络, 可即时追踪各国家、地区和机构的一手信息。

5、乙方须有独立运营体育类新媒体产品, 组织体育类新媒体线上互动活动的经验。

6.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更换人员。

7. 乙方必须自行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主要工作, 除部分辅助型工作以外, 不得转交第三方完成。

8. 除双方约定的要求之外,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
- (2) 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名誉权等合法权益。

上述要求不因甲方对内容的确认而减轻乙方承担的责任; 乙方需以自己的专业判断使服务符合上述要求。

9. 无论因何种原因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 或者甲方提出要求时, 乙方应立即将代运营账号的账号、密码及账号运营所需的相关资料转交给甲方。

10.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 未经甲方明确同意, 乙方不得删除该账号内任何资料、内容 (包括未发布的素材) 。

11.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代运营账号与密码, 乙方应仅限于提供服务所必须的人员知悉, 并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

12.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策划思路、方案、工作成果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 乙方应据此进行修改、调整。

## (二) 验收方式

乙方应严格按照已确认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流程提供服务, 无条件地接受甲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其工作质量的监督检查。甲方认为需要修改的, 乙方应当修改, 修改不限次数。

## 四、 保密及知识产权

### (一) 保密

1. 乙方对因履行本协议通过甲方协助而知悉的国家机密、政府内部信息、个人信息或甲方 (或乙方) 认为暂不适宜向公众公开的信息 (包括并不限于图片、文字、视频等信息载体) 负有保密义务, 乙方不得将前述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2.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甲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

3.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仍需遵守本条约定的保密义务。

## （二） 知识产权

1.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完成进行、完成的成果、作品的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项目成果及为执行项目所产生的过程性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信息、文字、代码、图片、表格、动画等单独或组合的知识产权等）归属甲方，除甲方授权外，乙方不得擅自使用。

2. 乙方承诺：（1）其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行为；（2）甲方使用乙方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利、权益，因乙方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3）宣传策划材料由甲方提供的部分，甲方应当确保其提供给乙方的材料不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规定，并且不侵犯任何第三人包括但不限于肖像权、隐私权和知识产权等在内的任何合法权益；甲方确保转发稿件内图片或提供的素材为甲方原创或获得授权可用于二次转发。甲方违反上述约定导致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甲方独立承担，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

## 五、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乙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甲方对每项服务质量的验收，应在单次服务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期内未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视为乙方该次服务通过验收。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项目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

如果乙方拒绝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金额不足以支付第三方费用或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部分，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3.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原有项目内容，应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有关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内容，并与乙方协商解决。

## 六、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 七、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时限、合同的约定以及甲方的要求提供任一服务的，在不影响合同履行的情况下，每一服务每迟延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迟延累计超过 30 日的，甲方可解除合同，甲方未行使解除权的，违约金持续计算。
2. 本合同项下违约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4. 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应按照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八、 不可抗力

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双方均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这些事件包

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最大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九、 争议解决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协商不成的，由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 十、 其他

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3.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4.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招投标文件与本合同约定不同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未有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招投标文件可对本合同进行补充、解释。
6. 除非双方另行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使之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的内容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2026年04月27日

2026年05月06日

日期:

日期: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